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发放情况请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相关内容。

二、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制度原则

1、责任原则：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薪酬标准。

2、竞争原则：薪酬水平需参照同行业及同地区类似规模的公司标准，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3、绩效原则：薪酬标准以绩效为基础确定，薪酬包含基本薪酬、绩效奖金、

福利。基本薪酬每月发放，绩效奖金分月度绩效、年终绩效等，根据绩效奖金基数与绩效评价结果发放。

（三）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

公司对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津贴的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津贴于股东大会通过其任职决议之日起的次月起发放。202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8万元/年（税前）。

2. 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

（1）公司董事依照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标准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另领取董事薪酬。

（2）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

（3）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履职情况、实际工作成效，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及地区薪酬标准等因素综合评定，根据其工作表现及公司实际情况，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效益、年度任务考核等情况制定薪酬分配方案，按照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方式执行。

（四）薪酬构成及发放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公司董事的津贴或薪酬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考核结果发放。公司应当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五）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3日